

股票简称：力帆股份

股票代码：601777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上桥张家湾 60 号)

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摘要

(面向合格投资者)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联席主承销商



国开证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SECURITIES

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写字楼 A 座二区四层)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2016 年 1 月 2 / 日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凡欲认购本次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次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外，本公司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列明的信息和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评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最近一期末（2015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为 70.3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2.36%；本期债券上市前，本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21 亿元、4.24 亿元和 3.86 亿元，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3.77 亿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且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积极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申请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本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合法的证券交易市场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

四、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说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本期债券信用风险很低。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本公司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

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任何其他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六、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本期债券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跟踪评级期间，资信评级机构将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本公司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本期债券的信用状况。

七、由于债券发行跨年度，按照公司债券命名惯例，征得主管部门同意，本次债券名称由“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变更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16 力帆债”。本期债券名称更变不改变原签订的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更名后的公司债券继续具有法律效力。

目录

.....	1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1
第一节 发行概况	3
一、发行概况.....	3
（一）本期债券的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3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3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8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8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8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8
（一）发行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9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9
（四）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五）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10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11
（八）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11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1
四、认购人承诺.....	11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2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13
一、信用评级.....	13
（一）信用级别.....	13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3
（三）跟踪评级安排.....	14
二、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15

（一）公司获得银行授信的情况.....	15
（二）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15
（三）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16
（四）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16
（五）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本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16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偿债指标.....	16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一、发行人概况.....	1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8
（二）发行人的设立、发行上市情况.....	19
（三）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20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3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东情况.....	23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23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23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以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4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24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26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2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32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3
（三）股权结构图.....	39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39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从业经历.....	40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45
六、发行人业务介绍.....	48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48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55

（三）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57
（四）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57
（五）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58
七、发行人发展战略.....	59
（一）发展战略.....	59
（二）经营思路及经营模式.....	59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61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61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61
（二）合并利润表.....	62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63
（四）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5
（五）母公司利润表.....	66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67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68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69
四、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70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71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73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73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73
（一）改善债务结构，偿还银行贷款.....	73
（二）补充流动资金.....	74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74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74
（一）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74
（二）对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74
第六节 备查文件	75

释 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汇具有以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力帆股份	指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 2015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编制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控股股东、力帆控股	指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尹明善等四人	指	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主承销商、联席主承销商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联合评级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新质押式回购	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实施细则（2006年2月6日颁布，2008年9月26日修订）》，上交所于2006年5月8日起推出的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式回购交易指将债券质押的同时，将相应债券以标准券折算比率计算出的标准券数量为融资额度而进行的质押融资，交易双方约定在回购期满后返还资金和解除质押的交易。新质押式回购区别于上交所以往质押式回购，主要在前者通过实行按证券账户核算标准券库存、建立质押库等方面，对回购交易进行了优化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为保障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本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评级报告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
公司章程	指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试点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
新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
最近一期	指	2015年1-9月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9月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乘用车、商用车、SUV、MPV等	指	国内按照用途将汽车分为乘用车和商用车两大类，乘用车包括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用途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和交叉型乘用车（微型客车）；商用车包括客车和载货车
KD	指	Knocked Down的简称，即散件组装。在国际汽车贸易中，整车出口国的汽车公司把成品予以拆散，而以半成品或零部件的方式出口，再由进口厂商在所在国以自行装配方式完成整车成品并进行销售，按形式不同主要分为CKD和SKD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 发行概况

一、发行概况

（一）本期债券的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5年10月16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和《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者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2015年11月2日，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拟发行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将分期发行，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发行条款。

（二）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 1、发行主体：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券名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
- 3、发行总额：总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本期基础发行规模为8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12亿元。
- 4、超额配售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使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基础发行规模8亿元的基础上，由主承销商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12亿元的发行额度。
- 5、债券票面金额：本期债券票面金额为100元。
- 6、债券期限：不超过7年（含7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

模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公司将授予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7、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8、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 **2016 年 1 月 28 日**。

9、利息登记日：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 1 月 28 日之前的第 1 个工作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登记日。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1、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27 日。**11、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若投资者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

本期债券还本付息发生逾期时违约金的相关标准：若本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以及按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

13、兑付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8 日之前的第 3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本金

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若债券持有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 2019 年 1 月 28 日之前的第 3 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回售部分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的兑付登记日。在兑付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所持本期债券的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14、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6、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

（1）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单一期限品种：

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本次债券的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

（2）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

本次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前 3 年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债券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账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次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前 3 年的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为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上上调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执行新利率，新利率在后 2 年固定不变；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债券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在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幅度为 0 至 150 个基点，其中一个基点为 0.01%。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若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投资者有权决定是否行使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次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次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17、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18、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19、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20、回售申报：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决定。

21、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22、担保情况：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23、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

汇入行地点：【】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

24、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级。

25、债券受托管理人：本公司聘请国泰君安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26、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本期债券面向《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债券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后分期发行，其中首期发行应当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完成。

27、配售规则：主承销商及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结果对所有有效申购进行配售，机构投资者的获配售金额不会超过其有效申购中相应的最大申购金额。配售依照以下原则：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期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申购利率在最终发行利率以下（含发行利率）的投资者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配售；在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配售，同时适当考虑长期合作的投资者优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及

联席主承销商有权决定本期债券的最终配售结果。

28、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向公司股东配售。

29、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及国开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30、拟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31、新质押式回购安排：本公司主体评级和本次债券评级皆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本次债券质押式回购相关申请尚需相关机构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上海证券交易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32、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银行贷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33、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二、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一）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2016 年 1 月 26 日。

发行首日：2016 年 1 月 28 日。

网下发行期限：2016 年 1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共 2 个工作日。

（二）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上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明善

董事会秘书：汤晓东

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上桥张家湾 60 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16 号
电话：023-61663050
传真：023-65213175
联系人：周锦宇

（二）主承销商及其他承销机构

1、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069
联系人：任宇震、张吉翔

2、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绍泽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外馆斜街甲 1 号泰利明苑写字楼 A 座
二区四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29 号
电话：010-51789044
传真：010-51789039
联系人：赵恒庆 王云浩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1838

经办律师： 顾峰、项瑾

（四）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胡少先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

电话： 023-88868801

传真： 023-86218621

经办会计师： 张凯、陈应爵

（五）资信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金善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电话： 022-58356917

传真： 022-58356989

经办分析师： 钟月光、张雪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电话：021-38676666
传真：021-38670069
联系人：任宇震

（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负责人：【】
住所：【】
电话：【】
传真：【】
联系人：【】

（八）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黄红元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
电话：021-68808888
传真：021-68804868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聂燕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电话：021-38874800
传真：021-68870067

四、认购人承诺

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下同）购买本期

债券，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募集说明书对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五、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等利害关系。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信用评级

（一）信用级别

经联合评级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上述信用等级表明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较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帆股份”）的评级反映了其作为我国大型民营汽车、摩托车制造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乘用车业务发展良好，但整体规模依然较小；摩托车产销规模大、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高，在同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优势。公司具有稳定的采购和销售渠道，经营发展态势良好。

公司资产规模较大，资产质量良好，债务负担适中，整体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较强。但联合评级同时也关注到乘用车市场竞争激烈、摩托车市场低迷等因素可能给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带来的不利影响。

未来公司电动汽车战略规划逐步落实，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有望进一步增强。联合评级对公司评级展望为稳定。

基于对公司主体长期信用以及本期公司债券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联合评级认为，本期公司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风险较低。

主要优势/机遇：

- 1、重庆是国内汽车、摩托车产业基地之一，已纳入“一带一路”规划范围，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良好。
- 2、公司是我国大型民营摩托车制造企业之一，产销规模大、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较高。
- 3、公司今年初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效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优化资产结构。
- 4、公司电动汽车的战略规划顺应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未来发展空间较大。

主要风险/挑战：

- 1、近年来，摩托车行业持续低迷，对摩托车板块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 2、乘用车、摩托车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摩托车业务出口依赖性大；乘用车业务现有生产规模相对较小，整体竞争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 3、公司未来建设项目较多，面临一定资金压力。

（三）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联合评级）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评级将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应按联合评级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提供有关财务报告以及其他相关资料。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联合评级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评级将密切关注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状况，如发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本次债券相关要素出现重大变化，或发现其存在或出现可能对信用等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时，联合评级将落实有关情况并及时评估其对信用等级产生的影响，据以确认或调整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

如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能及时提供上述跟踪评级资料及情况，联合评级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并调整信用等级，必要时，可公布信用等级暂时失效，直至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相关资料。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 5 个工作日内，联合评级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二、发行人主要资信情况

（一）公司获得银行授信的情况

本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获得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

截至 2015 年 9 月末，本公司合并口径授信总额为 164.93 亿元。其中，本公司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124.17 亿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40.76 亿元。

（二）公司有息债务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总余额 95.6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有息债务种类	金额	占比
银行借款	766,787.01	80.20%
公司债券	189,282.72	19.80%
合计	956,069.73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以短期借款为主，债务期限结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有息债务种类	期限品种	金额	占比
银行借款	一年以内	669,211.77	70.00%
	1-2 年	97,575.24	10.20%
	2 年以上	-	-
公司债券	3 年期	119,707.35	12.52%
	5 年期	69,575.37	7.28%
合计		956,069.73	100.00%

注：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上述三年期公司债券的利息及本金均已偿付，五年期公司债券的到期日为 2017 年 9 月 19 日。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以担保融资为主，主要是力帆股份为其下属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从担保类型来说，公司同时存在信用担保、抵押担保和质押担保的情况，并以信用担保为主。公司信用融资和担保融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有息债务种类	金额	占比
信用融资	320,482.72	33.52%
其中：银行借款	131,200.00	13.72%

公司债券	189,282.72	19.80%
担保融资	635,587.01	66.48%
合计	766,787.01	100.00%

（三）最近三年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本公司在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严格按照合同执行，最近三年没有发生过重大违约现象。

（四）最近三年发行的债券（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规模 (亿元)	年利率 (%)	债券 期限	兑付日期	本息偿付情 况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12	6.8	3	2015 年 9 月 19 日	按期偿付
	7	7.5	5	2017 年 9 月 19 日	按期偿付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延迟支付债券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五）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本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累计公司债券余额不超过 27 亿元，占本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合并财务报表口径净资产（含少数股东权益）的比例为 38.37%，未超过发行人净资产的 40%。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的主要偿债指标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比率	0.83	0.81	1.06	1.26
速动比率	0.71	0.67	0.79	0.96
资产负债率（%）	72.36	73.81	67.72	63.69
项目	2015 年 9 月	2014 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	1.72	2.05	2.51	2.97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4) 利息保障倍数= (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 (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5)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6)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公司中文名称：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英文名称：LIFAN INDUSTRY（GROUP）CO. LTD.
- 3、法定代表人：尹明善
- 4、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1 日
- 5、注册资本：1,256,353,379 元
- 6、实缴资本：1,256,353,379 元
- 7、住所：重庆市沙坪坝区上桥张家湾 60 号
- 8、办公地址：重庆市北碚区蔡家岗镇凤栖路 16 号
- 9、邮政编码：400037
- 10、信息披露负责人：汤晓东
- 11、电话：023-61663050
- 12、传真：023-65213175
- 13、电子信箱：tzzqb@lifan.com
- 14、所属行业：汽车制造业
- 15、经营范围：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力帆牌汽车、汽车发动机（以上两项仅限取得审批的子公司生产、销售）、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摩托车配件、小型汽油机及配件、电动自行车及配件、汽油机助力车及配件、计算机（不含研制）、体育（限汽车、摩托车运动）及运动产品（不含研制、生产）；为本企业研制、生产、销售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润滑油、润滑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组织机构代码：62202094-6

（二）发行人的设立、发行上市情况

发行人系经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20 日临时股东会决议，以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力帆控股、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作为发起人，并以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重天健审[2007]588 号)的账面净资产值 671,900,359.92 元,按照 1:0.9674 的比例折为 650,000,000 元总股本（其余净资产 21,900,359.92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

2007 年 12 月 28 日，发行人在重庆市工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650,000,000 元。上述发起人股东出资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重天健验[2007]71 号）。

发行人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18,592,650	95.1681%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25,159,550	3.8707%
尹明善	1,655,550	0.2547%
陈巧凤	1,530,750	0.2355%
尹喜地	1,530,750	0.2355%
尹索微	1,530,750	0.2355%
合计	650,000,000	100.00%

2007 年 12 月 29 日，JOIN STATE LIMITED（中文名：爵升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股份认购协议》，认购公司 101,445,087 股新增股份，占公司增资后股本总额的 13.5%。本次增资业经商务部批准(商资批[2008]738 号)，并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751,445,087 股。

2010 年 1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0]1537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000 万股，发行价格 1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290,000 万元，扣除证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和登记结算费用等合

计 10,559.7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79,440.2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 030065 号）。

201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18,592,650	65.02
爵升有限公司	101,445,087	10.66
上海冠通投资有限公司	25,159,550	2.64
尹明善	1,655,550	0.17
陈巧凤	1,530,750	0.16
尹喜地	1,530,750	0.16
尹索微	1,530,750	0.16
网下发行社会公众股	40,000,000	4.20
小计	791,445,087	83.1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网上发行社会公众股	160,000,000	16.82
三、股份总数	951,445,087	100.00

（三）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2013 年股权激励

2013 年 7 月 1 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发行人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议案。2013 年 8 月 26 日，发行人上述股权激励事项经中国证监会确认无异议并予以备案。2013 年 8 月 30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的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3 年 9 月 17 日，发行人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A 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2013 年 9 月 22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授予 274 名激励对象 5,894.3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16 元/股，授予日为 2013 年 9 月 25 日。发行人实施上述股票激励计划后，总股本增加至 101,038.81 万股。2013 年 9 月 22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3]8-19 号）。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授予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83,783,450	67.6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6,604,637	32.32
三、股份总数	1,010,388,087	100.00

2、2014 年回购注销

2014 年 9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廖雄辉、杨庆军、李颂、李治琼和庄启崇 5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所有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被公司回购并注销；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中 16 人因其 201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其获授限制性股票首次解锁部分中不可解锁部分，将由公司回购。公司按照上述不同原因回购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合计为 1,941,200 股。

对于上述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依法办理了回购过户手续，并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注销，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上述回购注销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8-64 号《验资报告》）。

注销完成后，发行人注册资本由 1,010,388,087 元减少为 1,008,446,887 元，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83,783,450	67.6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26,604,637	32.32
三、股份总数	1,010,388,087	100.00

3、2014 年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

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 161 名激励对象授予 671 万股限制性股票。认购过程中，7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 万股。最终公司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实际激励对象人数为 154 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 632 万股。

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办理完毕限制性股票变更登记手续，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上述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8-65号《验资报告》）。

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008,446,887 元增至 1,014,766,887 元，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623,800	4.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74,143,087	96.00
三、股份总数	1,014,766,887	100

4、2015 年 1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84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42,857,142 股，发行价格 7.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699,999,994.00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和登记结算费用等合计 37,188,821.52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62,811,172.4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6-6号《验资报告》）。

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后（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股权激励股份	40,623,800	3.23
非公开发行股票 10 名投资者	242,857,142	19.31
小计	283,480,942	22.54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19,442,656	49.25
小计	974,143,087	77.46
三、股份总数	1,257,624,029	100.00

5、2015 年 9 月回购注销

发行人于 201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共计 2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未解锁的 1,270,650 股限制性股票，将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对上述 1,270,650 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依法办理了回购过户手续，上述被回购的 1,270,650 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已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予以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

册资本由 1,257,624,029 元减少为 1,256,353,379 元，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后（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股权激励股份	39,353,150	3.13
非公开发行股票 10 名投资者	242,857,142	19.33
小计	282,210,292	22.4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其中：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19,442,656	49.30
小计	974,143,087	77.54
三、股份总数	1,256,353,379	100.00

（四）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合并、分立、债务重组等行为，也未发生过重大收购、出售资产等事项。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发行人的股本结构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总股本 1,256,353,379 股，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公司的股本结构情况见下表：

股本结构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82,210,292	22.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74,143,087	77.54%
三、股份总数	1,256,353,379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20,642,656	49.40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263,239	2.65	0
泰达宏利基金—民生银行—泰达宏利价值成长定向增发11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28,571	2.40	30,128,571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28,571,429	2.27	28,571,429
西南证券—浦发银行—西南证券双喜汇智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285,714	1.93	24,285,7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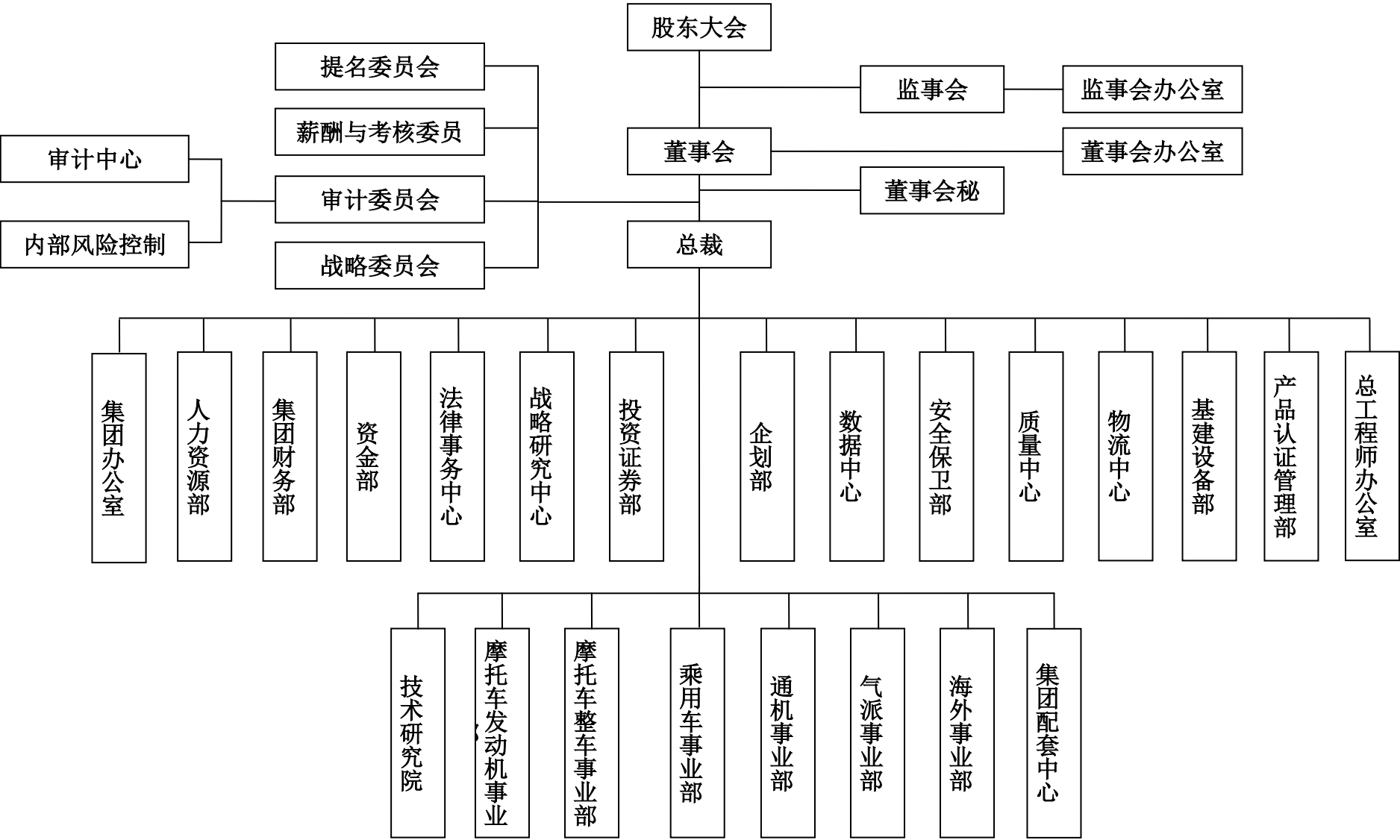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渝资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4,285,714	1.93	24,285,714
东海基金—兴业银行—鑫龙106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3,928,571	1.11	13,928,571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871,789	0.87	10,871,789
汇添富基金—招商银行—添富—天堂硅谷—久盈2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	0.80	10,000,000
汇添富基金—招商银行—添富—天堂硅谷—久盈3号资产管理计划	9,285,714	0.74	9,285,714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以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本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设置了相关业务和管理部门，具体执行管理层下达的任务。

截至目前，发行人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发行人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有 53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1	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330 万元	100	子公司	资产管理（不含金融业务），用自有资金从事工业、高科技产业的投资；研制、开发、销售内燃机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制造、销售金属制品、电器、机械及器材、仪表仪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
2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35,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经营和代销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经批准的境外加工装配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配件和技术的出口业务
3	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	4,160 万元	100	子公司	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批发、零售：摩托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家用电器、润滑油、润滑脂
4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4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摩托车、小型内燃机、汽车发动机、发动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润滑油、润滑脂
5	重庆轰轰烈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小型内燃机、发动机、发动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润滑油、润滑脂
6	重庆力帆电喷软件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电子电控软件、汽车摩托车系统技术和电子应用系统技术、电子控制器等电喷系统零部件、电喷摩托车及其发动机、电子测试仪器车辆配件；销售计算机及其外设、家用电器、电子电工材料、金属材料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7	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	2,8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及其零配件；摩托车维护、小修；摩托车及其零配件的技术与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器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8	江门气派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3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摩托车及小型汽油机、发电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润滑油、润滑脂、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
9	江门气派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 万元	100	子公司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0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211,071.94 万元	100	子公司	研制、开发、制造、销售力帆牌汽车及配件，销售摩托车及配件；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11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汽车发动机及其零配件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
12	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力帆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内燃机及内燃机零部件、汽车及内燃机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润滑油、润滑脂、日用百货、文化用品
13	上海中科力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	7,000 万元	59.3	子公司	电动车辆研发，整车控制系统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4	美国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6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摩托车和摩托车发动机、零部件以及进行相关售后服务业务
15	力帆摩托车制造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组装、生产、销售、进出口各型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及零部件
16	力帆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15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从事国际贸易及相关中介服务业务
17	力帆法国有限责任公司	12.55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从事一般商业活动，摩托车进出口贸易及中介贸易服务业务
18	新力帆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	1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从事国际贸易及相关中介服务业务
19	力帆意大利有限责任公司	15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销售、进出口各型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通机、零部件等，并为所销售产品提供售后服务
20	扬帆汽车私人有限公司	154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从事组装生产销售、进出口各型汽车及发动机，摩托车及发电机、通机，零配件业务，并提供所有产品的售后服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21	力帆泰国制造有限公司	20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为组装、生产、销售、进出口各型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通机以及各种零部件，并对所售产品进行售后服务
22	西藏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及摩托车配件、摩托车、小型内燃机、汽车发动机、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润滑油、润滑脂
23	力帆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24	重庆力帆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51	子公司	销售：三轮摩托车及配件
25	重庆力帆喜生活摩托车销售有限公司	4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摩托车、小型内燃机、发电机组、水泵机组、电焊机组、压缩机、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润滑脂
26	重庆力帆乘用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设计、研究、开发：汽车
27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摩托车发动机；开发、生产、销售：摩托车配件（不含发动机）；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品）、计算机、家用电器、润滑油、润滑脂
28	力帆汽车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2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经营和代销俄罗斯国家机关允许的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进口汽车整车和汽车零件和部件，进口摩托车、通机、客车、卡车零件和部件；从事汽车、摩托车、通机、客车、卡车整车和零部件的批发和零售；对汽车、摩托车、通机、客车、卡车整车进行质量担保和售后服务
29	力帆巴西汽车有限公司 LIFAN DO BRASIL	3,000 万雷亚尔	100	子公司	制造、进口、出口、批发、销售汽车和汽车配件；提供咨询和培训服务；开展与汽车行业相关的调查以及研发工作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30	西藏极地汽车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对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及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摩托车配件的研发；汽车及摩托车生产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对汽车业、摩托车业的投资与管理
31	力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新币	100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32	重庆力帆丰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力帆微车品牌汽车销售，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摩托车零配件，摩托车技术服务
33	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	12,500 万元	95	子公司	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内燃机及内燃机配件；汽车技术服务，内燃机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
34	重庆速雅外贸有限公司	300 万元	100	子公司	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小型汽油机，柴油机，汽车发动机，机电产品（不含汽车），服装，百货，五金交电，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化学危险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有限定或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5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开发、生产、销售汽油机、柴油机及其零部件；经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开展本企业“三来一补”业务；汽油机、柴油机的修理；机械加工
36	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电池产品、电池机械、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7	力帆-越南摩托车制造联营公司	157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生产、组装两轮摩托车、发动机及发动机的零配件；生产、组装水泵；生产、组装电动自行车；生产组装电动摩托车
38	浙江力帆摩托车有限公司	3,500 万元	51	子公司	摩托车及配件、发动机、电动自行车、助力车及配件、汽车配件、电机、电动工具、机械配件、模具、汽油发电机、塑料制品制造；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含进口商品的分销业务）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39	浙江宏安汽摩部件有限公司	508 万元	51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电动车零部件、家用电力器具、电机、电动车、遮阳蓬、内燃机、发电机及发电机组、清洗设备、金属制园林工具、水泵、焊接设备制造、销售；摩托车及配件、助力车及配件销售
40	上海新概念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7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出租汽车（凭许可证）；汽车租赁，经销汽车配件
41	乌拉圭控股公司 LAFERTIN S.A	49.50 万比索	100	子公司	投资债券、股票、工业、贸易、出租、建筑、服务、广告、渔牧业、进出口业务等
42	乌拉圭汽车公司 BESINEY S.A	12,000 万比索	100	子公司	进口、生产、销售、出口汽车及汽车配件
43	乌拉圭发动机公司 ANIKTO S.A	4 万比索	100	子公司	进口、生产、销售、出口汽车配件(包括汽车发动机)
44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55	子公司	研制、生产、销售摩托车及摩托车配件、汽车配件、电动车及新能源车辆（含三轮、四轮）
45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46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0	100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员；租赁业务等；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
47	四川力帆善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计算机信息服务，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市场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业咨询。
48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2,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新能源电动车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49	重庆新力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0 万元	100	子公司	利用互联网销售汽车及汽车配件、摩托车及摩托车配件，通用汽油机及配件，工艺品***
50	美国力帆有限公司 American Lifan Inc	30 万美元	100	子公司	批发摩托车
51	力帆车辆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7.5 亿卢布	100	子公司	汽车及汽车配件制造，摩托车制造；汽车，摩托车发动机制造；电动机、发电机、变压器、配电和控制设备、配线器材和其他电子设备的生产制造等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与发行人的关系	经营范围
52	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电动车用大型充电、换电设备的制造、组装和销售；新能源站的设计及项目开发，组织新能源站的项目建设；为电动车提供充电、换电服务；太阳能、风能发电。
3	重庆力帆科技动力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	子公司	研制、制造、开发、生产、销售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原料、计算机家用电器

发行人主要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057,415.03	910,559.95	147,849.00	329,890.26	3,938.99
2	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	41,562.31	35,210.15	6,597.16	3,581.62	1.62
3	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	33,512.83	28,044.91	5,467.93	45,356.16	5,398.76
4	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	883,672.29	667,071.10	216,601.19	267,021.19	-3,743.03
5	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85,234.61	83,638.22	1,596.39	73,580.15	-130.29
6	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3,614.78	59,678.33	3,936.45	114,328.28	1,987.46
7	西藏力帆实业有限公司	22,421.29	14,057.61	8,363.68	28,687.55	2,697.16
8	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	50,509.37	45,852.40	4,656.97	89,554.80	591.92
9	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	16,693.23	13,906.43	2,786.80	17,315.46	629.38
10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99,230.50	46,850.05	52,380.45	3,162.28	2,132.60

2、发行人的合营和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的主要合营和参股公司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80,000	49%
2	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000	36%
3	重庆力帆电动车有限公司	400	19%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股本（万元）	持股比例
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522.8	9.9276%
5	宁夏力帆凯马汽车有限公司	10,000	21%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主要合营和参股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总资产	总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628,589.78	543,373.37	85,216.41	6,493.56	2,445.2
2	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8,122.86	2,537.65	5,585.21	1,843.61	-236.27
3	重庆力帆电动车有限公司	1,455.41	1,435.29	20.12	5,945.01	-199.47
4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280,956.7	26,562,052.6	1,718,904.1	426,279.6	183,781.7
5	宁夏力帆凯马汽车有限公司	33,304.5	8,986.86	24,317.64	0	-175.17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力帆股份的控股股东为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 620,642,656 股，占总股本的 49.40%。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 4 人直接持有力帆股份 6,247,800 的股份，并通过力帆控股间接持有力帆股份 626,890,456 的股份，合计控制力帆股份 49.90% 的股份。同时，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四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在行使力帆控股及力帆股份股东表决权时保持一致，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北碚区同兴工业园区 B 区

法定代表人：陈巧凤

注册资本：125,000 万元人民币

工商注册日期：2003 年 11 月 19 日

力帆控股作为中国知名民营企业之一，连续多年入选中国 500 强企业，并居于重庆民营企业 50 强前列，是重庆市重点民营企业代表。公司主要从事摩托车发动机及整车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历经十余年的发展，已成为发动机产销量行业第一、整车产销量行业第三的国内摩托车行业领军企业；同时，依靠在热动力技术方面的优势，力帆控股积极向汽车和通用汽油机领域渗透，主要产品除摩

托车发动机及整车外，还包括汽车发动机及整车、通用汽油机及其终端产品（发电机组、水泵、草坪机等）。

力帆控股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208,454.50
负债总额	2,426,703.69
所有者权益	781,750.81
项 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199,214.05
营业利润	51,575.21
利润总额	59,783.84
净利润	52,988.28

注：上述合并财务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等四人。

尹明善：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曾任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第一届和第二届政协委员、常委、第九届和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重庆市第二届工商业联合会会长、重庆市第二届政协副主席、中国摩托车商会第一届会长、中国摩托车商会第二届名誉会长。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省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力帆善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巧凤：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曾任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科技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现还任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扬帆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和经理、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尹喜地：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新力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喜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

尹索微：200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1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	陈巧凤	30,0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利用企业自有资金从事对外投资。	尹明善持有 26.5%、陈巧凤持有 24.5%、尹喜地持有 24.5%、尹索微持有 24.5%
2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陈巧凤	5,000 万元	股权投资；对新能源、房地产、汽车摩托车、环保、矿业、百货、酒店、高新技术行业的投资；企业投资收购、合并资产重组的策划与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此项目]	尹明善持有 26.5%、陈巧凤持有 24.5%、尹喜地持有 24.5%、尹索微持有 24.5%
3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陈巧凤	4,000 万元	销售计算机及配件和外围设备；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不含国家有专项管理规定的品种和行业)；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	尹明善持有 26.5%、陈巧凤持有 24.5%、尹喜地持有 24.5%、尹索微持有 24.5%
4	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陈巧凤	10,5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足球俱乐部的经营与管理；组织足球比赛；销售：体育用品、健身器材、服装、日用百货、足球场地出租、从事建筑相关业务、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98.7%；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3%

				园林绿化景观设计及施工、楼盘销售代理。（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审批和前置许可的，在未取得审批和前置许可之前不得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5	云南力帆骏马车辆有限公司	马伟亮	11,818 万元	载货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汽车配件、拖拉机、拖拉机配件、农机器具的生产销售；电动车、电动车配件的销售；汽车、拖拉机技术服务；普通货运；货运代理、货运配载、仓储理货、搬运装卸、货运信息；钢材、水泥、建筑材料批发零售。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21%；马伟亮 20%；李和英 19%；马李斌 20%；李永华 20%；
6	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	陈巧凤	3 亿元	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综合开发、经营（凭资质证书执业）；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销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以上经营范围均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五金、机电、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现代办公设备、文化用品、百货；酒店管理；企业项目投资咨询（不含期货及证券）。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100%
7	重庆扬帆商贸有限公司	陈巧凤	500 万元	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按许可证所核定的经营范围和期限从事经营）；销售：纺织品、煤炭、大米、橡胶制品、皮革制品、矿产品、食品添加剂（国家专项规定的项目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设备、文教办公用品、环保材料、汽车零配件、船舶配件及用品、阀门管道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子元器件、工程机械及配件、酒店用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100%
8	重庆蓝洋融资	胡定核	5 亿元	许可经营项目：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35%；上海同天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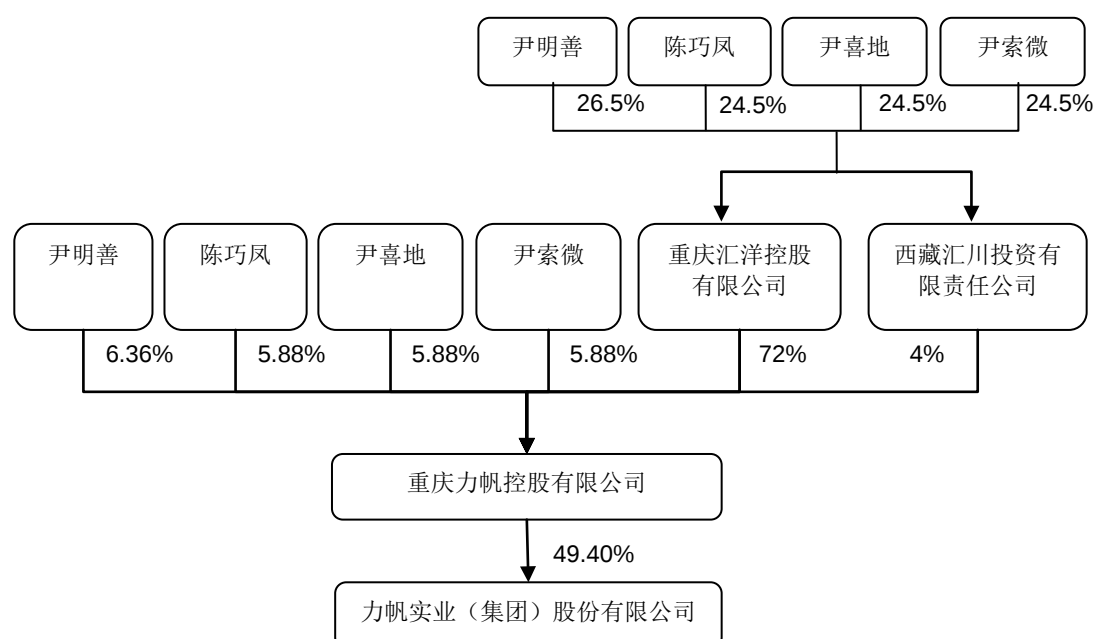
	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再担保，债券发行担保业务；兼营诉讼保全担保业务，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业务。（有效期至 2016 年 3 月 30 日）***一般经营项目：无	资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20%；重庆康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上海北同投资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10%；重庆华伦房地产开发公司 5%；重庆汇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重庆定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深圳汉荣昌投资有限公司 5%
9	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13-6-17 起，彭子商[原为：胡定东]	42,0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办理各项贷款、票据贴现、资产转让。一般经营项目：（无）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30%；重庆蓝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76%；深圳市越众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9.53%；重庆卡廷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53%；深圳汉荣昌投资有限公司 2.38%；李风云 8.33%；胡定核 6.19%；宋小锋 5%；重庆赛彩投资管理中心 4.76%；陈晓达 4.76%；朱凡 2.5%；张哲新 2.5%；胡定东 2.38%；潘彦霖 2.38%；
10	四川省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李显毅	80,000 万元	发放贷款(不含委托贷款)及相关咨询活动(凭相关审批文件经营)。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19.25%、重庆蓝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25%、重庆春盎盎农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1.75%、重庆平氏科技有限公司 10%、成都汉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5%、重庆卡廷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25%、重庆二航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3.75%、成都大鼎置业有限公司 3.75%、重庆照金鞍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5%、重庆喜地山置业有限公司 3.125%、重庆展耀科技有限公司 2.5%、重庆市卓康建材有限

					责任公司 1.25%、重庆大昌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25%、重庆同普工贸有限公司 1.25%、成都全景风光门窗有限公司 1.25%、重庆市名瑞服饰连锁有限公司 1.25%、重庆永业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25%、重庆金成投资有限公司 0.625%、重庆摩天钢材有限公司 0.625%、重庆君之薇餐饮文化有限公司 0.625%、自然人：刘晓刚 1.25%、自然人：廖智 1.25%、自然人：荣涛 1.25%、自然人：朱凡 1%、自然人：张哲新 0.625%、自然人：曾钢 0.625%
11	重庆润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尹喜地	30,0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楼盘销售代理；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销售：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五金、机电设备（不含汽车）、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及地面卫星接收设备）、办公设备、文化用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酒店管理；企业项目投资咨询（不含期货及证券）。**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50%；重庆红星美凯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12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尹明善	80,0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51%；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

				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无）	
13	重庆力帆矿产品有限公司	尹明善	1,000 万元	销售：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五金交电、焊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皮革制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物品）、橡胶制品、煤炭；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85%、高大成 15%
14	重庆盼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尹明善	1,000 万元	汽车租赁，汽车中介服务，汽车装饰，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婚庆礼仪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汽车维修服务，为非营运车辆提供代驾服务，洗车服务，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融资租赁；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摩托车零配件。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0%，高钰 20%，陈卫 20%
15	成都摩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尹明善	10,116 万元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服务和咨询；代理、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不含气球广告）；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不含航空机票代理）、商务咨询服务；销售计算机产品、网络产品、数字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销售办公用品、文化用品（不含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家用电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凭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64.51737%);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4.390122%);剩余为：杜昱桦;郭爽;胡惠;李岢;刘德超;刘旭霞;罗杨;沈伟;唐皓;王孙谷;吴海;吴静;杨庆;叶定松;易大同;章滔;张涛;张伟男;赵华;邹芳怡;

（三）股权结构图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力帆控股 72%的股份，系力帆控股的控股股东。

尹明善和陈巧凤为夫妻关系，尹明善和尹喜地为父子关系，尹明善和尹索微为父女关系。尹明善、陈巧凤、尹喜地、尹索微为一致行动人，系力帆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末持股数 (股)
尹明善	董事长	2014/7/29	2017/7/28	1,655,550
王延辉	副董事长	2014/7/29	2017/7/28	1,880,000
陈巧凤	董事	2014/7/29	2017/7/28	1,530,750
尹喜地	董事	2014/7/29	2017/7/28	1,530,750
尹索微	董事	2014/7/29	2017/7/28	1,530,750
陈雪松	董事	2014/7/29	2017/7/28	1,880,000
尚游	董事	2014/7/29	2017/7/28	2,250,000
杨永康	董事	2014/7/29	2017/7/28	750,000

陈卫	董事	2015/8/12	2017/7/28	0
谭冲	董事	2015/8/12	2017/7/28	750,000
王巍	独立董事	2014/7/29	2017/7/28	0
管欣	独立董事	2014/7/29	2017/7/28	0
刘全利	独立董事	2014/7/29	2017/7/28	0
徐世伟	独立董事	2015/8/12	2017/7/28	0
陈煦江	独立董事	2015/8/12	2017/7/28	0
李光炜	监事会主席	2014/7/29	2017/7/28	0
庾永贵	监事	2014/7/29	2017/7/28	239,460
文启元	监事	2014/7/29	2017/7/28	85,800
魏琨	监事	2014/7/29	2017/7/28	0
贺元汉	职工监事	2014/7/29	2017/7/28	111,800
兰庭琴	职工监事	2014/7/29	2017/7/28	99,200
陈卫	总工程师	2015/5/24	2017/7/28	0
牟刚	总裁	2015/8/12	2017/7/28	1,880,000
杨波	常务副总裁	2015/8/12	2017/7/28	1,880,000
杨洲	副总裁	2014/7/29	2017/7/28	800,000
倪鸿福	副总裁	2014/7/29	2017/7/28	1,000,000
杨骏	副总裁	2014/7/29	2017/7/28	750,000
董旭	副总裁	2014/7/29	2017/7/28	830,000
郝廷木	副总裁	2015/2/12	2017/7/28	410,000
马可	副总裁	2015/8/12	2017/7/28	154,600
叶长春	总会计师	2014/7/29	2017/7/28	1,150,000
汤晓东	董事会秘书	2014/7/29	2017/7/28	1,150,000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从业经历

1、董事

尹明善：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曾任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第一届和第二届政协委员、常委、第九届和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重庆市第二届工商业联合会会长、重庆市第二届政协副主席、中国摩托车商会第一届会长、中国摩托车商会第二届名誉会长。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省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力帆善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延辉：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学士学历，政工师。曾任力帆实业

（集团）有限公司基设部部长、总裁助理、副董事长、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还任上海中科力帆电动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丰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陈巧凤：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曾任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财务总监、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科技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现还任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扬帆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和经理、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尹喜地：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新力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喜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

尹索微：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现还任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陈雪松：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曾任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副董事长。现还任重庆力帆内燃机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科技动力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董事。

陈卫：2015年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博士学位，曾任Motorola 半

导体公司数字信号处理部门主任工程师；1994年在美国德州奥斯丁创办Cwill 通信技术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1995年Cwill和前邮电部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合资成立北京信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担任该公司总裁十一年。2007年至今任重庆无线绿洲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及苏州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重庆大学通信学院教授博导，工信部无线电频率规划专家组成员。陈卫是SCDMA/McWiLL无线通信技术的创始人之一，并推动SCDMA成为商业用户过百万的国内第一个无线通信标准。分别于2001年和2004年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和二等奖。

杨永康：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工商管理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副董事长，公司摩托车事业部总经理。现还任重庆力帆奥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尚游：2014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CDMA部开发部长，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配套部部长、采购中心主任、汽车项目组组长、摩托车事业部总经理，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力帆实业集团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现还任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谭冲：201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研究生学历，曾在四川省万县地区农科所、四川省涪陵市农业局、四川省涪陵市凉塘乡、四川省涪陵市农工商总公司、四川省涪陵市罗云乡、重庆市涪陵区农委等单位工作。1998年10月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书记。

王巍：2010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博士学历，曾任美国化学银行分析师、美国世界银行顾问、中国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万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全国工商联并购公会会长、全球并购研究中心秘书长、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现还任中国并购公会会长、中国金融博物馆理事长、万盟并购集团董事长、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管欣：2014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博士学历，曾任吉林大学汽车仿真与控制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吉林大学汽车工程学院院长。现任吉林大学汽车研究院

院长、长春一东汽车离合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全利：2014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硕士学历，曾任西北工业大学教师、陕西工学院教师、教务处副处长、重庆商学院教师、后勤处长、人事处长、副院长、院长、渝州大学常务副校长、重庆工学院（重庆理工大学）常务副院长、院长、校长。现任重庆电讯职业学院院长。

徐世伟：2015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重庆工商大学工商管理系教师、信息管理教研室主任。现任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重庆市政协委员、重庆市政协经济专委会委员；重庆市南岸区政协委员；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岸区委委员；重庆市中小企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运筹学会企业运筹学分会理事。

陈煦江：2015年起任公司独立董事。博士学历，曾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师、会计系副主任，现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会计系主任。

2、监事

李光炜：2007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大学本科学历，编审。曾任机械工业部基础件局全国链条行业组组长，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编辑、编辑部主任、副社长，四川教育出版社社长、党组书记，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社长、党组书记，《视听技术》杂志社社长，《大自然探索》杂志社社长。

庾永贵：2007年至今任公司监事。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四川省达州市石门煤业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审计科长，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配套中心主任。现还任重庆力帆电动车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监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监事、重庆新力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监事、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重庆喜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

文启元：2011年至今任公司监事。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在重庆市万盛区轻工局、区计经委、区建委及区人民政府任职。现还任力帆集团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魏琨，2014年起任公司监事。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重庆机械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船舶部业务员、ABB重庆办事处业务经理、中国电气进出口联营公司业务

经理、重庆香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业务经理、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现还任重庆润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兰庭琴：2012年至今任公司监事。曾任国营七五九厂产品主管工程师，重庆渝江实业总公司机械厂技术部部长、厂长，重庆托莫尼动力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配套部部长、全质办主任、摩托车厂厂长，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摩托车厂副总经理、总经理、厂长。

贺元汉：2007年至今任公司监事。大专学历。曾任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摩托车采购部部长、生产计划部部长，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采购中心部长。

3、高级管理人员

牟刚：2015年至今任公司总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重庆瑞力士机械有限公司外贸部副经理、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波：2015年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裁。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重庆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口装备项目负责人，重庆力帆实业（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业务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杨洲：201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重庆望江机器制造总厂副总工程师，力帆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裁，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还任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倪鸿福：2013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曾任重庆浦陵机器厂研究所技术员、工程师，重庆江陵机器厂发动机研究所工程师、职工大学讲师、班主任。1996年加入公司，先后任开发部副主任、研究所副所长、总裁助理、质量总监、重庆力帆汽车发动机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还任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董事。

杨骏：2013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工程师。先后在国营望江机器制造总厂、海南省经济合作厅外商投资服务中心、中农信海南公司工作。

1997年加入公司，先后任重庆力帆摩托车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董事、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新概念出租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董旭：2012年至今任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曾任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主管、湖北法雷奥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东风日产热系统项目经理、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管理部部长助理（主持工作）。

郝廷木：2015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副高级工程师。先后在重庆沙坪坝汽车驾驶修理学校、河南冰熊集团专用汽车有限公司工作。2002年加入公司，先后任重庆力帆摩托车发动机有限公司技术部工程师、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公司摩托车发动机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马可：2015年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本科学历。2007年加入公司，先后任重庆力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区域经理、重庆力帆乘用车有限公司总裁秘书、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还任重庆力帆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

叶长春：2012年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重庆力帆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主任，重庆新感觉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重庆力帆摩托车产销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重庆万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江门气派摩托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还任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监事。

汤晓东：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重庆商品交易所出市代表，广东南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保加利亚LEVEE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还任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力帆矿产品有限公司董事、四川力帆善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及其它关联方任职和领取薪酬及津贴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是否领取薪酬及津贴
----	--------	------	-----------

尹明善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四川省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矿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盼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山城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奥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延辉	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蓝洋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陈巧凤	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重庆扬帆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奥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	否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润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山城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尹喜地	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重庆润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润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润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喜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山城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足球俱乐部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尹索微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是
	重庆市渝北区蓝洋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汇洋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陈雪松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永康	重庆力帆奥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巍	万盟并购集团	董事长	否
	中国并购公会	会长	否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中国金融博物馆	理事长	否
管欣	吉林大学汽车研究院	院长	是
	长春一东汽车离合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刘全利	重庆电讯职业学院	院长	是
陈光汉	四川大学	顾问教授	否
陈煦江	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系主任	是
徐世伟	重庆工商大学管理学院	副院长	是
	重庆市政协	委员	否
	重庆市政协经济专委会	委员	否
	重庆市南岸区政协	委员	否
	中国民主促进会南岸区委	委员	否
	重庆市中小企业专家委员会	委员	否
	中国运筹学会企业运筹学分会	理事	否
兰庭琴	重庆润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魏琨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无	是
	重庆润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润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文启元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无	是
庾永贵	重庆力帆电动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重庆润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重庆喜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西藏汇川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力帆矿产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盼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尚游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洲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倪鸿福	重庆帝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杨骏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汤晓东	重庆精益精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重庆力帆矿产品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叶长春	重庆力帆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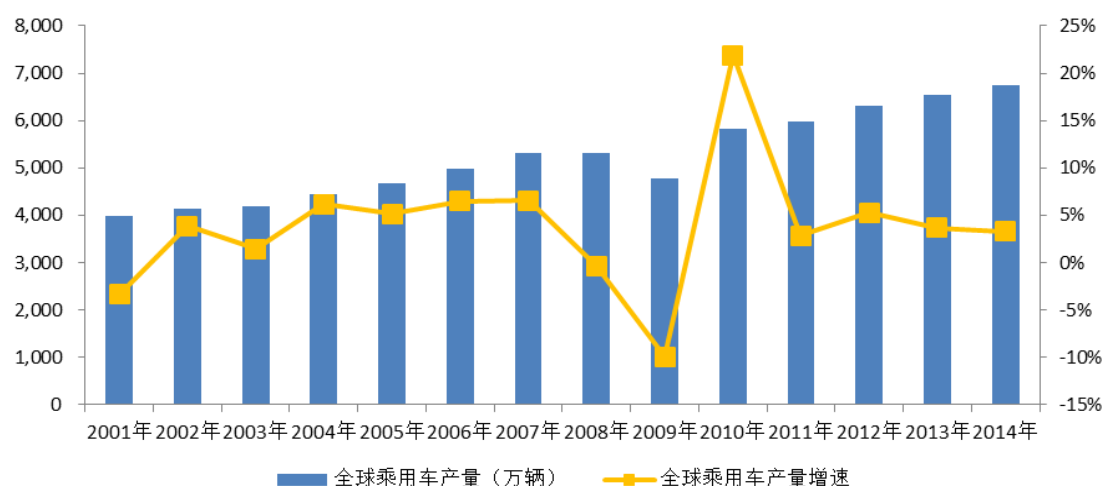
六、发行人业务介绍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1、乘用车及配件市场

汽车作为重要的大宗消费品和生产资料，其市场状况同宏观经济发展状况存在紧密联系。近年来，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全球汽车产业亦经历了几次起伏。1998年东南亚金融危机爆发，全球乘用车产量出现下滑。此后1999年、2000年由于经济复苏，汽车产量随之出现回升。2001年以互联网为代表的新经济泡沫破裂，全球GDP增速降至2.2%，当年全球乘用车产量也同比降低3.4%。之后的2002-2007年，全球经济再次进入增长轨道，全球乘用车产量也迅速走出低谷，并在其后几年中保持稳步增长。2008-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世界汽车工业整体表现低迷，全球乘用车产量分别下降0.3%和9.9%。2010年以来，全球经济出现稳定增长，全球汽车市场亦出现好转，并保持2010-2014年连续5年的稳定增速。

全球乘用车产量以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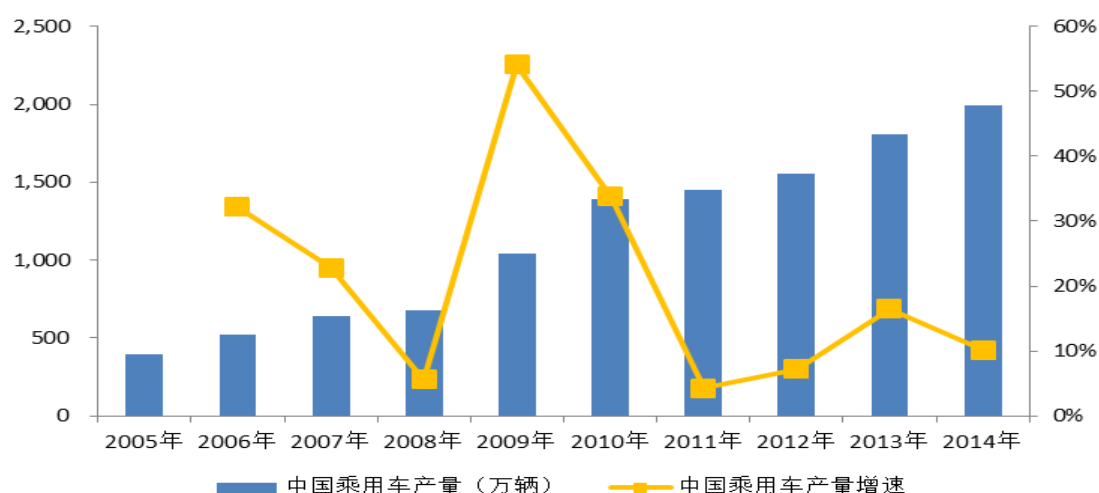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最近10年，中国乘用车市场销量整体呈稳步上升态势。从增长速度而言，在经历2009、2010每年30%-50%的爆发式增长之后，2011年增速迅速跌落至5.19%。但从2012年开始，乘用车市场增速再次提升，2013年度中国乘用车市场销量增速达到了15.71%，2014年度中国乘用车市场销量平稳增长，增速较

上年趋缓，达到了 9.88%。根据中汽协发布的 2015 年 1-9 月份的汽车产销数据，2015 年 1-9 月份乘用车累计销量达到 1454.78 万辆，同比增长 2.75%。国内乘用车市场表现出了较强的旺盛需求。

中国乘用车销量以及增速



数据来源：Wind

2、新能源汽车及充换电站、锂电池市场

（1）新能源汽车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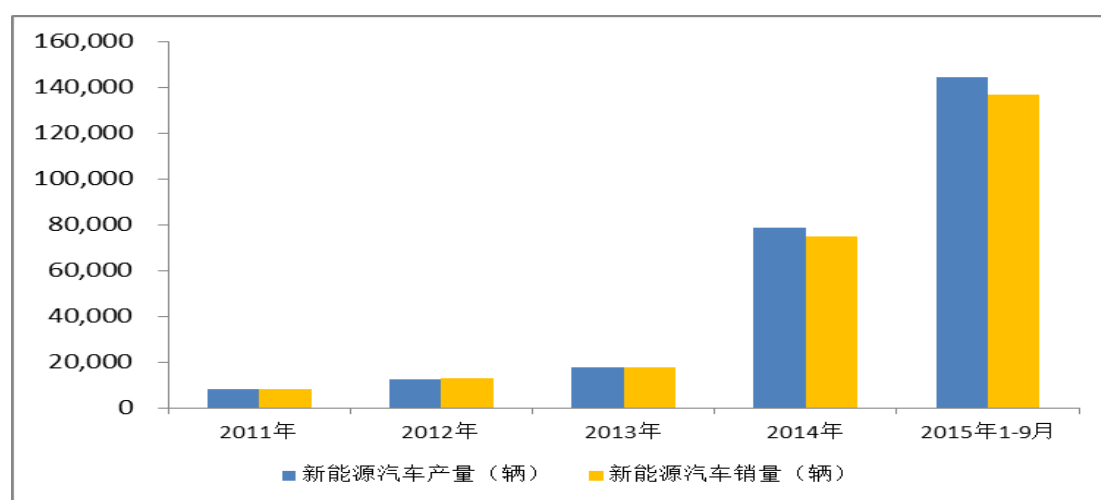
在石油能源严重紧缺、节能呼声日益高涨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研究项目被列入国家“十五”期间的“863 重大科技课题”，并规划了以汽油车为起点，向新能源动力车目标挺进的战略。“十二五”以来，我国提出“节能和新能源汽车”战略，政府高度关注新能源汽车的研发和产业化。在国家政策的倡导与支持下，我国各地有关节能与新能源车的产品研发及示范推广可谓风起云涌。在此背景下，国内外的车企们纷纷推出以混合动力、纯电动为主的新能源汽车，政府也出台了新能源汽车补贴、新车挂牌的相关政策，为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开通绿色通道。

新能源汽车的产销量从 2014 年开始便体现出快速增长的势头。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增长迅猛，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7.85 万辆和 7.48 万辆，分别同比增长 3.5 倍和 3.2 倍。

经过 2014 年的发展，新能源汽车的生产技术有很大的提升，加上大量投资的累积、利好政策的落地、充电基础设施的完善，这些综合因素的累积效应在

2015 年开始显现，使得新能源汽车行业在 2015 年有一个亮丽的开局。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5 年 1-9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4.43 万辆和 13.67 万辆，分别同比增长 2.0 倍和 2.3 倍，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进入高速增长期。

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充电站市场

“充电难”是消费者购买新能源汽车最大的担忧，也是新能源汽车推广过程中最大的障碍。截至 2014 年，我国新能源乘用车保有量已经接近 12 万辆，2014 年全年工业通信业发展情况举行发布会上，据工信部介绍，2014 年全年中国已经建成了 723 座充电站，28000 个充电桩，充电桩已经成为新能源汽车推广中的“短板”。

随着新能源汽车发展政策的不断落实，充电桩、充电站的建设也将得到快速发展。2014 年 6 月国家能源局开始制定《电动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与《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指导意见》，规划以到 2020 年实现 500 万辆新能源汽车发展目标为预判，总体设想充换电站数量达到 1.2 万个，充电桩达到 450 万个。而国家层面的充电设施建设补贴也将尽快出台，补贴办法的出台将鼓励更多社会资本进入充电桩建设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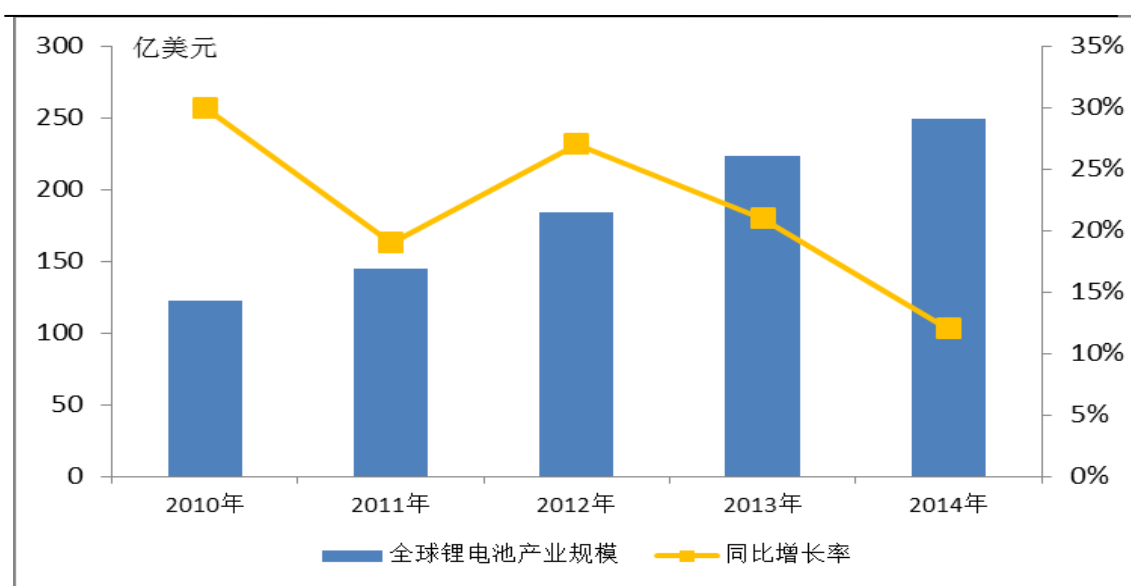
随着充电设备数量的不断扩张、技术的不断升级，“充电难”问题将不再是新能源汽车发展的限制，一旦充电等配套设施得以匹配，将极大程度地刺激投资者

对新能源汽车的需求。

（3）锂电池市场

锂电池自 90 年代产业化以来，应用场景越来越丰富，全球锂电池需求一直保持较快增长。据 IIT 统计，2014 年全球锂电池市场规模同比增长 12% 达到 249 亿美元；按照容量计算，市场规模达到 53.6GWh，同比增长 21%。全球锂电池产业主要集中在中、日、韩三国，三者占据了全球 95% 左右的市场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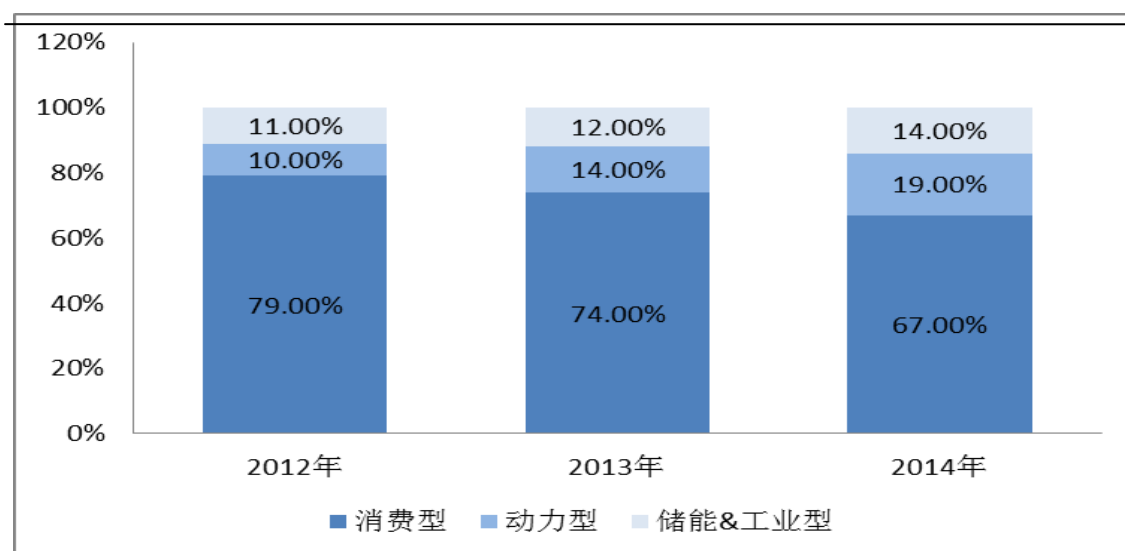
全球锂电池产业规模情况



数据来源：I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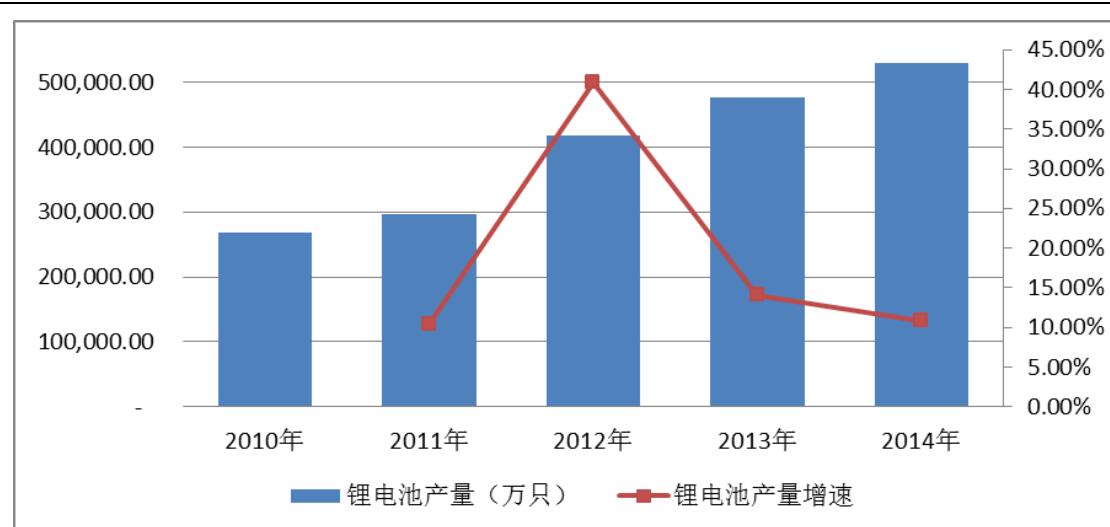
当前，动力、储能型电池逐渐成为未来锂电池新增需求的主要来源。从销售额来看，2014 年全球消费型锂电池占比 67%，分别比 2012、2013 年下滑了 12 个、7 个百分点，呈现加速下滑势头，主要因为手机、便携式电脑的出货量日趋平稳，数码相机等消费电子产品逐步退出市场；随着电动汽车和电动自行车的爆发式增长，2014 年动力型锂电池占比同比增长 5 个百分点至 19%，呈现加速提升趋势；其他（储能及工业型）占比稳步提升，2014 年占比达到 14%。

全球锂电池下游应用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Wind

中国锂电池产量以及增速



数据来源：Wind

从 2010 年以来，中国锂电池产量呈现不断增长的态势。2010—2014 年中国锂电池产量出现大幅度的增长，产量增长率均高于 10%。

国内新能源汽车需求释放拉动动力电池高增长。从电池产量数据比较，据高工锂电产业研究所（GBII）数据，2014 年中国锂动力锂电池产量达到 4396Mwh，产能利用率 73%；产量同比 2013 年增长 210%，产能利用率提高 1 倍。高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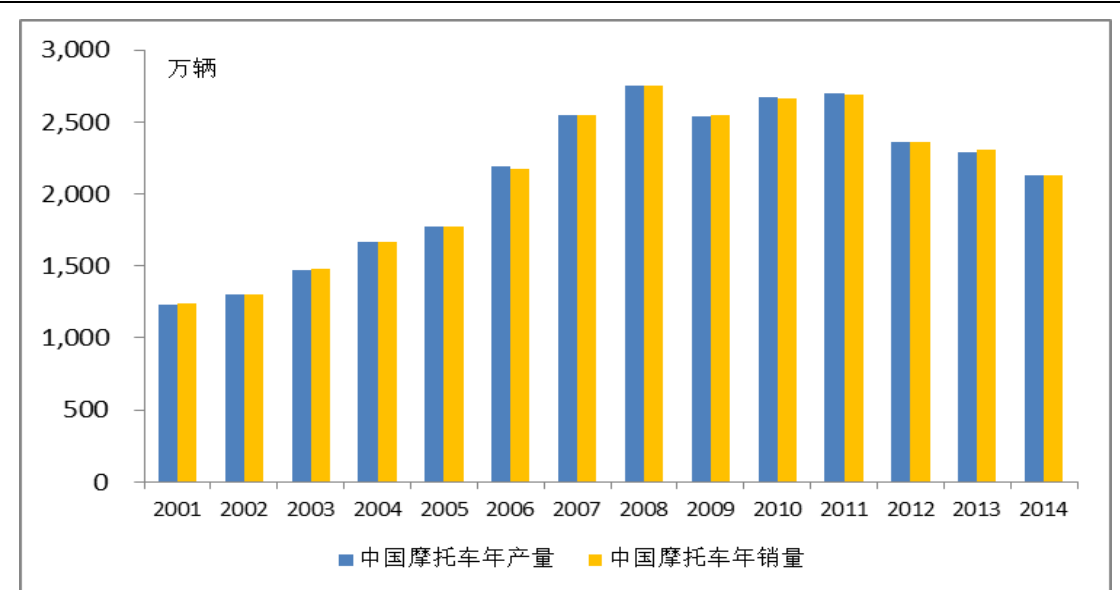
主要原因是新能源汽车 2014 年销量达到 7.5 万辆，拉动电池高增长。

3、摩托车及配件市场

近年来，随着国际市场需求放缓和国内摩托车市场的逐渐饱和，摩托车销量的增长遇到瓶颈，摩托车市场将迎来较低或为负的增长速度。

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14 年，我国摩托车产销规模继续下降，全年完成产销 2126.78 万辆和 2129.44 万辆，比上年下降 7.08%和 7.59%，产销量已连续三年下降，为 2007 年以来新低。其中，二轮车产销 1890.77 万辆和 1893.61 万辆，比上年下降 7.62%和 8.12%，降幅比上年扩大 3.64 和 4.72 个百分点；三轮车产销 236.01 万辆和 235.83 万辆，比上年下降 2.54%和 3.04%，由上年的小幅增长转为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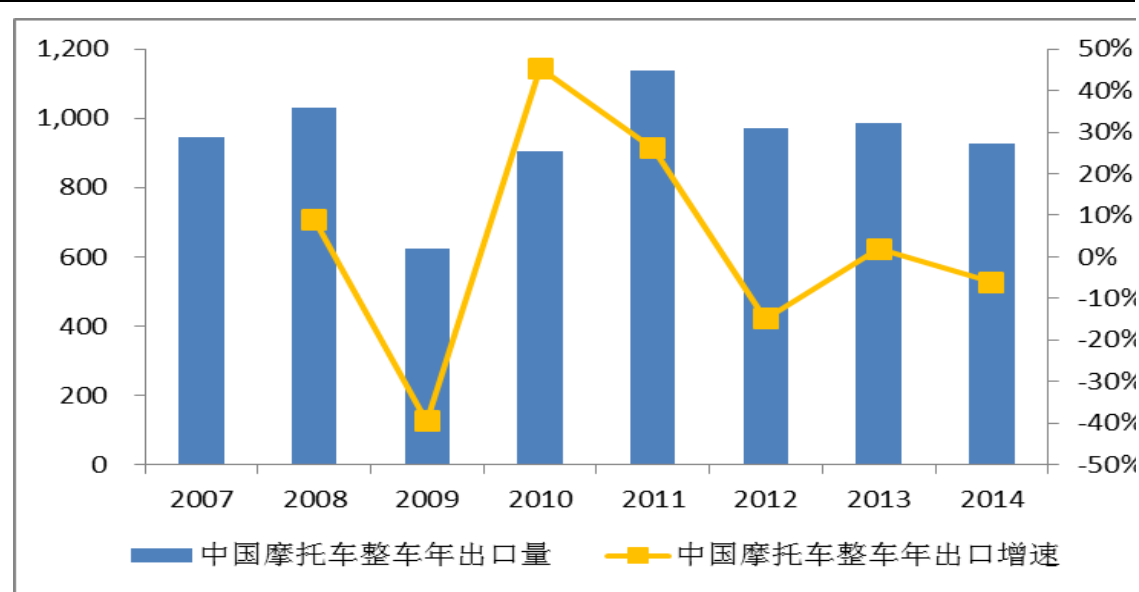
我国摩托车年产量



数据来源：Wind

我国已是全球第一大摩托车生产国，凭借良好的性价比，越来越多的中国摩托车产品开始走向海外。随着国内大城市对摩托车的限制，国内摩托车市场发展迎来瓶颈，逐步转向国际市场。2014 年，我国摩托车出口量（含有动力装置的脚踏车）超过 1139 万辆。

我国摩托车整车年出口数量及同比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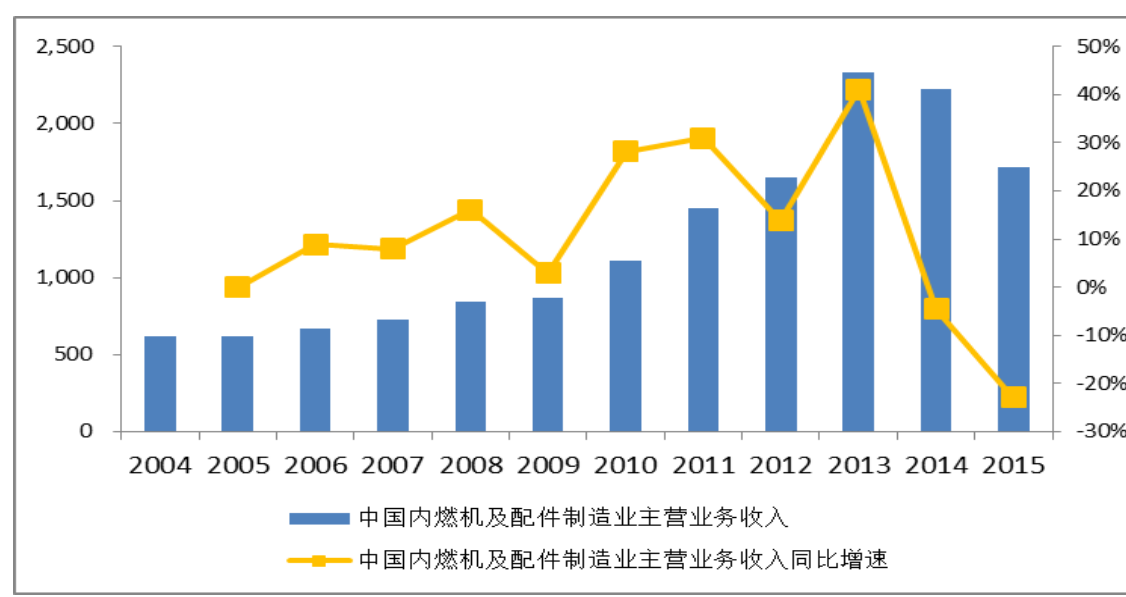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4、内燃机及配件市场

国际市场方面，内燃机产品在西方发达国家主要作为日常家用动力工具之一，市场较为成熟，需要量也较大。美国约有 65%的人口拥有自己的住房，家庭用草坪园林机械、铲雪机、油锯等小型动力机械销售量较大。

国内市场方面，自 2001 年以来，内燃机行业呈上升趋势，市场形势较好，特别是随着农业现代化步伐的加快，以及政府加大农机产品补贴的实施，农业机械化和产业化将在我国形成新的发展高潮，微耕机、机动喷雾器、排灌机械等农机产品的需求量会大幅增加。我国内燃机产品成本优势明显，性价比较高，近十年来，世界内燃机行业巨头纷纷将生产基地转移到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国家或是寻求代工。世界范围内产业转移的趋势将在较长时期内促进我国内燃机产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我国内燃机及配件制造业主营业务收入以及同比增速



数据来源：Wind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乘用车及配件、摩托车及配件和内燃机及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主要产品包括轿车、SUV、微车、摩托车、通用汽油机、通用柴油机等产品。

公司报告期内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乘用车及配件	514,221.99	66.03%	748,484.26	66.06%	629,668.71	62.99%	510,390.48	59.40%
摩托车及配件	234,429.15	30.10%	345,984.84	30.54%	341,353.19	34.15%	317,400.28	36.94%
内燃机及配件	19,226.41	2.47%	29,835.70	2.63%	27,773.39	2.78%	30,575.32	3.56%
其他	10,881.80	1.40%	8,687.53	0.77%	900.02	0.09%	917.05	0.11%
合计	778,759.35	100.00%	1,132,992.32	100.00%	999,695.31	100.00%	859,283.14	100.00%

公司主要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1、乘用车及配件业务

公司乘用车业务发展迅速。报告期内，发行人乘用车收入从 2012 年度的 51.04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度的 74.85 亿元，增幅为 46.65%。报告期内，公司乘用车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断扩大，呈逐年上升趋势，2014 年度已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6.06%。

公司乘用车车型已形成了对市场畅销车型的全覆盖。当前公司在售的车型主要有力帆 320、330、330EV、520、520i、530、620、620EV、630、720、820，力帆 X60，力帆 X80、力帆福顺、兴顺、丰顺，分别定位于经济型轿车、SUV 和微车等，公司的乘用车产品对排量为 1.3L、1.5L、1.8L、1.8T、2.0L、2.0T 等的细分市场形成了有效的覆盖，并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的乘用车产品在出口市场竞争优势显著。目前公司已经是俄罗斯市场销量第一的自主品牌，同时在乌克兰、乌拉圭、巴西、中东等多个国家和地区增长迅速并取得了良好的销售业绩。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乘用车出口金额重庆市民营制造企业第一。报告期内，发行人海外市场收入增长迅速，乘用车出口收入从 2012 年的 18.76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42.84 亿元，增幅为 128.36%，乘用车出口位列全国自主品牌第三名，重庆第一。

公司积极研发新能源车技术并已推出多款新能源车型，取得了良好的市场表现。公司计划在 2020 年前将推出 20 款纯电和混合动力新产品，实现新能源整车累计销售 50 万台，完成构建集互联网+、智能汽车、能源互联网于一体的生态链和产业链。

2、摩托车及配件业务

公司的摩托车产品已形成了包括弯梁车、骑式车、踏板车、太子车、越野车、沙滩车等全部车型在内的六大产品系列。公司作为摩托车行业的领先企业，依托公司在发动机领域的强大竞争力，在保持在国内市场地位的同时积极开展海外业务，产品远销拉丁美洲、非洲、亚洲、欧洲等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逐渐成为公司摩托车收入的主要来源，发行人摩托车市场份额一直位于行业前三。

3、内燃机及配件

动力部分产品主要包括各种型号的水平轴汽油机动力、多种型号的垂直轴系列产品 and 减速机系列产品；终端机组包括发电机、水泵、草坪机等系列产品。过去三年，公司的内燃机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维持在 3%左右，不是力帆股份的主要收入来源。

（三）发行人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汽车经销商。2012-2014年以及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总收入比分别为11.44%、11.98%、26.77%和25.55%，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2、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汽车零部件厂商。2012-2014年以及2015年1-9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金额比分别为6.44%%、6.86%%、17.81%和17.95%，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四）发行人的主要竞争优势

1、营销网络优势

国内汽车销售渠道方面，公司采取了以一级经销商建设为重点，以一级经销商发展二级经销商为补充的两级渠道建设模式，实现了国内销售渠道和服务网络的快速布局。截止 2014 年底，公司已在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建立了 278 个一级经销网点、798 个二级经销网点、453 家售后服务中心，公司约三分之二的销售网点有针对性地布局在对需求潜力更大的三级及以下城市。国内摩托车销售渠道方面，公司拥有 3,325 个经销商，建成 4,855 个经销网点，销售和服务范围覆盖全国绝大多数区县。

海外网络建设上，公司乘用车产品远销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摩托车产品远销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拥有乘用车海外代理网点 391 个，摩托车海外代理网点 500 多个；在越南、土耳其、泰国设有摩托车生产基地，在埃塞俄比亚、乌拉圭设有独资的乘用车生产工厂，并在俄罗斯等地设有合作方式的乘用车 KD 工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海外营销网络。力帆在俄罗斯的出口数量已经位居自主品牌第一。公司作为 1998 年首批取得自营进出口经营权的民营企业，已深耕海外市场 16 年，在众多海外市场形成了丰富的经验积累，并和当地经销商进行了长时间的紧密合作，形成了明显的海外市场渠道优势。

2、领先的成本控制体系

公司通过优化生产流程,减少了反向物流和在产品库存;通过改进生产计划,缩短了订货周期,减少了产成品库存和原材料库存;通过人员培训,提高总体技术水平,使不良产品率和返工率大大降低;通过设计优化,综合降低整车生产成本。基于上述举措,公司已经建立了行业领先的成本控制体系。

此外,公司地处汽车配套相对发达、劳动力成本相对较低的西南地区,客观上为公司乘用车有效降低成本提供了条件。随着公司乘用车产销规模的不断提升,乘用车业务的效益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3、快速的市场响应能力和新产品推出能力

发行人具备快速的市场响应能力和新产品推出能力,这使得公司能时刻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而推出新产品,把握市场主动权,占据竞争优势。

乘用车方面,发行人 2010 年推出的 X60 车型适时地抓住了消费者热捧城市 SUV 的市场机遇,上市以来销量逐年提升,仅 2013 年就售出 53000 余辆,累计销售已超 10 万辆。摩托车方面,公司摩托车发动机产品已全面覆盖 50-400ml 排量区间,摩托车整车形成了弯梁车、骑式车、踏板车、越野车、太子车、沙滩车六大产品系列,能够满足国内外广泛的市场需求。

4、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国家级技术中心,国家级检测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院士工作站,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最早获得国家级技术中心的民营企业之一。公司新建的研发中心能按国际标准进行试验验证,具备汽车整车、发动机及关重零部件的性能测试、系统匹配、调校标定。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2013 年评价结果中,公司技术中心位列汽车行业第八位、摩托车行业第一位。公司与英国里卡多、MIT(美国麻省理工学院)、中国科学院等多个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技术合作,大幅提升产品研发能力,截止 2013 年底,公司在全球累计授权专利达 6900 多项,居行业领先地位,其中发明专利拥有量位居摩托车行业第一位、汽车行业第二位。

(五) 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系

乘用车和摩托车整车制造行业上游为零配件行业,在与零配件供应商的关系

中，整车厂具有较高的议价能力，可以将下游的终端售价压力部分转移给上游。零配件厂商的上游是钢铁、有色金属等材料行业，因此基础原材料的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会传导至下游乘用车和摩托车制造企业，对其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乘用车、摩托车整车制造行业的下游是汽车、摩托车经销商或直接面向消费者。新能源汽车在传统汽车产业链基础上进行了延伸，上游增加了电池、电机和电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下游增加了充电配套设施。

内燃机行业上游是零配件厂商，下游客户是汽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船舶、发电设备等行业。内燃机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较强。上游的钢铁、有色金属等原材料的价格对增压器产品的材料成本有较大影响，钢铁、有色金属等原材料及其制品占涡轮增压器生产成本的 80%左右。下游的汽车、工程机械、农业机械、船舶、发电设备等行业的发展状况将影响涡轮增压器的市场需求。随着国家对汽车行业的扶持以及不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的政策支持，上述行业预计未来几年均将保持稳定增长，为内燃机行业的长期增长奠定基础。

七、发行人发展战略

（一）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把“创新、出口、信誉好”作为公司成长发展的经营理念，坚持自主品牌、自主研发和国际化战略，围绕全球市场进行产业布局，实现国内和海外市场的齐头并进。经过十多年经营实践，公司在明确战略的指引下，突出主业，适时进行产业延伸，不盲目扩张，实现了可持续发展，并形成了在技术研发、渠道营销和品牌建设方面的核心竞争优势。

（二）经营思路及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基于自主研发和国家化战略，打造乘用车、摩托车、内燃机三大业务板块。

在乘用车业务板块，力帆以“提高品质、快上规模、全球发展”为经营思路。提高品质主要依靠“五化”来实现，即 1）研发虚拟化，推进数字样机技术应用，计算机虚拟环境下进行设计、分析、装配、试验等；2）产品平台化，提高共用件比例，提升产品可靠性，降低成本；3）质量感知化，从用户的角度来评价质

量；4）制造精益化，制造系统全面引进精益生产方式；5）管理信息化，内部管理 ERP 升级为甲骨文系统，以此为主干整合产供销信息系统，提升管理水平，为用户提供信息服务，全系车型将搭载自主研发的车联网系统。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新能源车的发展，计划在 2020 年前将推出 20 款纯电和混合动力新产品，实现新能源整车累计销售 50 万台，完成构建集互联网+、智能汽车、能源互联网于一体的生态链和产业链。

在摩托车业务板块，公司以“顺应运动时尚潮流，打造精品车型产品，提升力帆品牌形象”为经营思路。目前时尚运动车型和踏板车销量呈上升趋势和市场整体下滑形成鲜明反差。力帆摩托车将全面推出时尚运动精品车型产品，具备新颖外观和可靠品质，塑造轻松拥有的潮流品牌，抗衡合资品牌。

公司计划通过国内、国外两方面的销售渠道建设，在加强国内渠道渗透的同时，扩张海外市场，巩固海外市场优势。另外，借助力帆融资租赁公司的产融结合优势，带动产品销售，最终使力帆产品的销量再创新高。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节中出现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财务会计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15 年 1-9 月的财务会计信息未经审计。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9,237.98	491,834.03	379,039.51	353,346.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0.38	88.43	712.47	963.98
应收票据	79,341.22	100,940.64	108,714.88	83,730.51
应收账款	296,936.16	236,269.65	133,944.12	134,412.12
预付款项	52,034.66	15,238.03	21,694.90	28,688.74
应收利息	4,924.10	3,580.93	670.55	990.76
其他应收款	47,223.90	58,883.62	33,142.72	29,759.61
存货	220,051.72	186,570.59	239,066.48	201,483.30
其他流动资产	23,986.37	12,801.60	11,197.10	926.24
流动资产合计	1,435,916.47	1,106,207.52	928,182.73	834,301.5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655.66	11,625.32	15,770.72	20079.76
长期应收款	87,009.49	10,737.57	-	-
长期股权投资	233,003.04	202,560.58	177,603.21	19189.46
投资性房地产	26,286.69	26,286.69	10,511.01	-
固定资产	485,091.62	483,130.38	310,013.44	257,266.42
在建工程	121,457.93	102,669.04	197,036.31	162,741.70
无形资产	79,896.85	80,580.80	82,820.39	83,898.42
开发支出	12,882.42	8,587.53	7,052.66	4,555.68
商誉	5,178.88	5,178.88	5,178.88	5,178.88
长期待摊费用	-	-	180.85	31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21.34	15,189.80	11,364.37	5,54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078.67	31,400.24	12,134.03	11,883.35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0,462.59	977,946.83	829,665.87	570,650.43
资产总计	2,546,379.06	2,084,154.36	1,757,848.60	1,404,951.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9,968.82	574,359.23	375,482.30	223,144.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9.12	147.58	334.38	-
应付票据	574,486.26	265,926.75	118,589.41	164,525.74
应付账款	179,177.97	225,334.12	255,632.56	195,569.52
预收款项	43,869.05	37,357.36	38,565.75	58,885.35
应付职工薪酬	1,086.54	1,877.42	1,678.30	728.66
应交税费	6,005.59	10,041.50	6,978.35	-34.23
应付利息	1,195.97	7,164.43	4,563.89	4,488.85
其他应付款	19,272.52	15,189.33	16,510.48	14,547.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596.58	214,559.89	39,934.69	-
其他流动负债	12,390.40	12,725.29	18,625.99	-
流动负债合计	1,723,208.81	1,364,682.90	876,896.09	661,855.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43.41	97,575.24	119,462.21	41,170.03
应付债券	69,693.28	69,575.37	188,743.12	188,270.75
长期应付款	-	505.74	-	-
专项应付款	30.61	-	-	-
预计负债	1,828.63	2,473.77	3,834.37	2,764.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45.74	2,404.60	1,533.29	745.65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079.00	1,079.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420.68	173,613.72	313,572.99	232,951.09
负债合计	1,842,629.48	1,538,296.61	1,190,469.08	894,806.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5,635.34	101,476.69	101,038.81	95,144.51
资本公积金	482,848.08	338,895.23	330,346.57	316,940.47
减：库存股	12,390.40	12,725.29	18,625.99	-
其它综合收益	-56,639.37	-44,551.97	-4,327.59	-1,972.20
盈余公积金	25,966.94	24,466.94	20,056.07	13,095.25
未分配利润	133,514.46	133,245.01	124,308.19	67,77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98,935.06	540,806.61	552,796.07	490,979.62
少数股东权益	4,814.52	5,051.13	14,583.45	19,166.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3,749.58	545,857.74	567,379.52	510,14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46,379.06	2,084,154.36	1,757,848.60	1,404,951.96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总收入	780,488.60	1,141,674.84	1,007,323.69	867,873.94
营业收入	780,488.60	1,141,674.84	1,007,323.69	867,873.94
营业总成本	781,433.20	1,146,901.52	997,022.08	842,585.98
营业成本	641,649.23	937,279.84	816,036.36	710,312.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83.89	16,659.85	14,764.30	14,950.32
销售费用	47,102.90	72,807.20	71,667.58	57,383.06
管理费用	48,210.44	70,088.64	58,296.67	47,770.31
财务费用	33,099.27	41,695.41	33,862.30	11,429.65
资产减值损失	3,387.48	8,370.58	2,394.88	740.11
其他经营收益	27,520.90	38,161.55	17,254.40	1,622.1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507.97	2,829.10	-58.25	-393.81
投资净收益	27,012.94	35,332.45	17,312.65	2,015.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925.33	29,337.82	16,686.98	157.55
营业利润	26,576.31	32,934.87	27,556.02	26,910.14
加：营业外收入	2,022.21	9,432.99	18,167.76	8,430.37
减：营业外支出	509.91	1,381.43	685.08	697.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57.96	465.93	150.26	177.86
利润总额	28,088.61	40,986.43	45,038.69	34,643.07
减：所得税	2,016.57	3,244.20	4,235.17	4,088.94
净利润	26,072.04	37,742.23	40,803.52	30,554.12
减：少数股东损益	-849.89	-865.16	-1,624.06	-1,58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921.93	38,607.39	42,427.59	32,142.13
加：其他综合收益	-10,643.38	-40,219.88	-1,861.91	469.06
综合收益总额	15,428.66	-2,477.65	38,941.61	31,023.1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9.89	-860.65	-1,624.06	-1,588.0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16,278.55	-1,616.99	40,565.67	32,611.20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212	0.4034	0.4459	0.3378
稀释每股收益	0.2161	0.3917	0.4423	0.337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3,481.56	1,030,981.70	880,833.93	591,043.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330.82	84,749.47	64,876.34	55,45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62.52	55,547.62	29,615.33	13,731.93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2,274.90	1,171,278.80	975,325.60	660,233.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999.60	1,000,071.29	829,218.82	574,10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88.00	52,431.07	52,484.40	45,157.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837.09	51,205.42	40,976.72	38,52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531.56	104,376.43	104,649.76	66,385.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3,556.24	1,208,084.21	1,027,329.70	724,17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18.66	-36,805.42	-52,004.10	-63,94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070.00	20,872.93	5,258.37	28.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102.96	12,497.68	1,532.84	2,045.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27	173.97	606.58	166.2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69.49	2,079.00	7,888.50	3,886.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942.72	35,623.58	15,286.29	6,126.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408.47	28,621.42	60,392.12	89,121.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417.82	19,440.00	108,714.87	10,457.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7,794.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82.53	310.3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826.29	52,943.95	169,417.39	107,37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83.57	-17,320.37	-154,131.10	-101,24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7,500.00	6,342.88	18,625.99	75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	3,600.00	-	75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5,498.81	856,962.19	632,209.46	325,078.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8,068.99	132,732.21	18,784.22	12,983.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188,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1,067.81	996,037.28	669,619.67	526,916.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3,945.50	625,383.79	364,295.06	253,223.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19.84	64,198.05	48,686.98	33,048.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6.32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2,433.42	246,472.91	3,345.86	9,998.69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598.76	936,054.75	416,327.89	296,270.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69.04	59,982.53	253,291.77	230,646.2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8,047.63	-17,325.32	-3,366.86	-561.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56.51	-11,468.57	43,789.71	64,895.5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090.79	275,559.36	231,769.65	166,874.0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0,347.30	264,090.79	275,559.36	231,769.65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0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514.29	47,763.99	60,227.99	83,180.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00	-	-	-
应收票据	-	14,272.00	10,422.70	115.00
应收账款	197,451.60	38,292.27	169,310.82	319,703.49
预付款项	4,665.65	10,268.32	1,718.77	1,788.76
应收利息	2,433.54	1,603.25	211.94	96.11
其他应收款	81,081.65	273,884.00	91,017.32	3,836.90
应收股利	100.00	-	-	-
存货	4,338.76	5,423.17	6,010.09	7,192.27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397,485.49	391,706.99	338,919.63	415,913.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13,439.90	1,360.00
长期股权投资	586,976.15	449,232.59	423,201.73	247,345.11
投资性房地产	9,567.40	6,161.82	4,745.83	
固定资产	83,431.60	78,648.22	59,943.39	50,224.84
在建工程	5,813.04	5,640.82	25,271.88	28,682.98
无形资产	7,339.18	7,462.88	13,297.74	14,613.39
长期待摊费用	-	-	-	20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50.49	3,077.62	1,916.50	1,25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00.00	21,600.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9,477.87	581,823.95	541,816.97	343,690.93
资产总计	1,126,963.36	973,530.93	880,736.60	759,603.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000.00	47,672.00	88,500.00	68,500.00
应付票据	107,199.15	84,000.00	31,000.00	27,927.48
应付账款	12,254.08	16,665.67	15,587.31	14,994.53
预收款项	-	1,172.44	76.45	600.37

项目	2015年09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	104.94	-	-
应交税费	338.28	136.19	172.16	6.34
应付利息	172.60	4,023.94	3,987.88	3,930.40
其他应付款	3,803.75	247.27	8,052.01	2,612.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600.00	155,707.35	-	-
其他流动负债	12,390.40	12,725.29	18,625.99	-
流动负债合计	333,758.26	322,455.07	166,001.80	118,57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44,600.00	24,000.00	-
应付债券	69,693.28	69,575.37	188,743.12	188,27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67	372.41	128.99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280.96	114,547.78	212,872.11	188,270.75
负债合计	404,039.22	437,002.86	378,873.91	306,842.5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25,635.34	101,476.69	101,038.81	95,144.51
资本公积金	474,326.06	332,565.76	324,068.29	312,658.65
减：库存股	12,390.40	12,725.29	18,625.99	-
其它综合收益	1,517.42	824.30	-156.04	-
盈余公积金	25,966.94	24,466.94	20,056.07	13,095.25
未分配利润	107,868.76	89,919.68	75,481.55	31,863.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2,924.13	536,528.08	501,862.69	452,761.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2,924.13	536,528.08	501,862.69	452,76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6,963.36	973,530.93	880,736.60	759,603.93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总收入	79,759.93	202,977.76	197,333.40	111,162.95
营业收入	79,759.93	202,977.76	197,333.40	111,162.95
营业总成本	86,725.37	210,080.20	201,187.08	116,003.97
营业成本	71,819.09	186,040.80	183,250.19	101,82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5.54	1,742.89	2,344.26	2,341.16
销售费用	43.76	21.89	-	-
管理费用	7,661.17	9,230.76	7,867.48	7,412.05
财务费用	8,022.22	11,077.34	7,422.11	3,474.09
资产减值损失	-1,066.42	1,966.51	303.05	947.52
其他经营收益	47,833.98	50,046.91	32,375.40	37,936.02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1,415.99	193.90	-
投资净收益	47,833.98	48,630.92	32,181.50	37,936.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01.97	15,825.04	14,291.73	-
营业利润	40,868.54	42,944.47	28,521.72	33,095.00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加：营业外收入	155.28	279.93	409.75	265.65
减：营业外支出	11.01	11.68	97.27	123.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0.60	0.81	4.77	12.00
利润总额	41,012.81	43,212.72	28,834.21	33,237.19
减：所得税	-1,639.99	-895.98	-675.33	-708.64
净利润	42,652.80	44,108.70	29,509.54	33,94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652.80	44,108.70	29,509.54	33,945.84
加：其他综合收益	693.13	980.34	-206.69	-
综合收益总额	43,345.93	45,089.04	29,302.85	33,945.84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综合收益总额	43,345.93	45,089.04	29,302.85	33,945.84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238.78	51,706.74	91,924.55	73,395.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905.11	565,464.26	588,398.19	349,88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143.89	617,171.00	680,322.74	423,28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29.96	103,022.46	177,376.02	93,330.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47.06	4,462.47	4,814.00	4,94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3.19	5,198.89	4,902.04	3,966.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8,874.38	425,062.28	409,121.15	446,28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6,244.59	537,746.11	596,213.20	548,52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99.31	79,424.90	84,109.54	-125,239.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482.85	-	1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165.18	36,683.81	6,409.92	12,307.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0	0.09	-	6.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2,291.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85.98	40,166.75	6,409.92	14,620.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40.47	1,909.99	7,029.32	23,336.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179.00	8,200.00	141,366.00	1,87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2,128.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519.47	10,109.99	148,395.32	27,335.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33.49	30,056.76	-141,985.40	-12,714.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6,600.00	2,742.88	18,625.99	-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000.00	122,584.50	145,000.00	101,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49.62	21,250.00	10,000.00	28,65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188,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649.62	146,577.38	173,625.99	318,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400.00	106,812.50	101,000.00	123,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73.31	44,238.53	26,088.41	20,649.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334.09	133,475.64	12,494.21	318.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407.39	284,526.67	139,582.62	144,46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57.77	-137,949.29	34,043.37	173,781.9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03	-	-	-0.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17.08	-28,467.63	-23,832.49	35,827.8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60.35	42,427.99	66,260.48	30,432.6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77.43	13,960.35	42,427.99	66,260.48

二、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情况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
1	LIFAN DO BRASIL（力帆巴西汽车有限公司）	增加	2012 年新设成立
2	LAFERTIN S.A（乌拉圭控股公司）	增加	2012 年协议受让
3	BESINEY S.A（乌拉圭汽车公司）	增加	2012 年协议受让
4	ANIKTO S.A（乌拉圭发动机公司）	增加	2012 年协议受让
5	上海新概念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增加	2012 年协议受让
6	江门气派特种摩托车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2012 年注销。
7	西藏极地汽车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增加	2013 年新设成立
8	力帆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增加	2013 年新设成立
9	山东力帆车业有限公司	减少	2013 年协议转让
10	重庆新力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1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2	河南力帆树民车业有限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3	河南力帆新能源电动车有限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4	美国力帆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5	力帆车辆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2014 年新设成立
16	呼和浩特市力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减少	2014 年撤资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动情况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
17	重庆扬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减少	2014 年注销
18	四川力帆善蓉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增加	2015 年新设成立
19	力帆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增加	2015 年新设成立
20	重庆移峰能源有限公司	增加	2015 年新设成立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0.83	0.81	1.06	1.26
速动比率	0.71	0.67	0.79	0.9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35.85	44.89	40.90	40.40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72.36	73.81	67.72	63.69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销售毛利率（%）	17.79	17.90	18.99	18.15
销售净利率（%）	3.34	3.31	4.05	3.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4	5.78	7.07	6.08
存货周转率（次）	3.13	4.37	3.69	4.43

2015 年 9 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8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8	0.20	0.20
2014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6	0.40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8	0.36	0.35
2013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0	0.45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2	0.41	0.41
2012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	6.69	0.34	0.34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	0.26	0.26

注：（1）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指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5）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6）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9）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1号》的相关要求进行扣除。

（11）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出现的指标均依据上述口径计算。

四、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54	6,950.96	186.13	-151.85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发行人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6.68	2,241.00	1,816.48	6,902.89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956.29	938.33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7,504.59	-	-
（九）债务重组损益	-	-	-	-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十三）与发行人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十四）除同发行人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5.57	1,935.48	39.99	816.81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3,266.14	527.64	-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90	-465.21	90.94	-89.72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25.21	4,234.97	3,082.89	7,029.88
非经常性损益所得税影响	-422.54	-2,142.74	-486.64	-1,298.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14	-46.07	-47.95	-87.68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8.15%	11.22%	7.56%	23.01%

五、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后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期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假设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发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2015年9月30日；
- 2、假设不考虑融资过程中产生的需由发行人承担的相关费用，本期债券募

集资金净额为20亿元；

3、假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净额20亿元计入2015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

4、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9.60亿元偿还银行借款，拟用10.40亿元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5、假设公司债券发行在2015年9月30日完成。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对发行人合并报表财务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本期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流动资产	1,435,916.47	1,539,916.47	104,000.00
非流动资产	1,110,462.59	1,110,462.59	-
资产合计	2,546,379.06	2,650,379.06	104,000.00
流动负债	1,723,208.81	1,627,208.81	-96,000.00
非流动负债	119,420.68	319,420.68	200,000.00
负债合计	1,842,629.48	1,946,629.48	104,000.00
资产负债率	72.36%	73.45%	1.08%

第五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2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改善债务结构、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确定。

截至2015年9月末，公司的短期负债包括短期借款74.00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4.56亿元、应付票据57.45亿元和应付账款17.92亿元，公司短期内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较大。

公司拟将本次债券募集资金9.6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余10.40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资金使用计划将有利于调整并优化公司负债结构，改善资金状况。

（一）改善债务结构，偿还银行贷款

根据自身经营状况及债务情况，公司初步拟定的还款计划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贷款银行	贷款金额（元）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1	力帆股份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350,000,000.00	2015/9/18	2016/3/18
2	力帆股份	建行重庆两江分行	120,000,000.00	2015/2/17	2016/2/16
3	力帆进出口	华夏银行重庆分行	180,000,000.00	2015/2/25	2016/2/15
4	力帆乘用车	招商银行重庆九龙坡支行	60,000,000.00	2015/3/17	2016/3/17
5	力帆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龙湖支行	100,000,000.00	2015/4/8	2016/4/7
6	力帆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龙湖支行	100,000,000.00	2015/6/26	2016/6/25
7	力帆摩托车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000,000.00	2015/4/20	2016/4/20
合计			960,000,000.00		

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所借银行贷款。

（二）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之后的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助于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所属的乘用车行业资产较重，项目开发周期长，资金占用量大。根据公司未来期间的经营规划，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及新能源汽车战略的实施将面临较大的资金需求，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拟安排 10.40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实施和计划中的新车型及一系列新能源汽车项目提供流动资金支持，帮助公司更好地应对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压力，保障公司的中长期发展。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管理安排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在银行开设专门的募集资金管理账户，专户存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 1 个月内与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按照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资金使用和管理。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对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将由发行前的 72.36%增加至发行后的 73.45%，上升 1.08 个百分点；合并财务报表的非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6.48%增加至发行后的 16.41%，长期债务占比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公司债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的改善。

（二）对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影响

本次债券发行完成且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予以执行后，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0.83 和 0.71 分别增加至发行后的 0.95 和 0.81，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第六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
- 二、发行人 2012 年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3 年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4 年审计报告和发行人 2015 年 1-9 月财务报表；
- 三、主承销商核查意见；
- 四、北京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八、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期债券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次募集说明书摘要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阅本次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本页无正文，为《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面向合格投资者）》之签章页）

